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E (Cayman) Inc.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安能」)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2020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下列經審計業績：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收入	9,645,366	7,081,791	36%
毛利	1,066,197	1,051,466	1%
經營利潤	257,190	578,322	-56%
年內(虧損)/利潤	(2,007,071)	218,181	不適用
經調整淨利潤	408,438	654,316	-38%
經調整EBITDA	1,342,303	1,199,570	12%
資產總值	6,335,586	3,710,788	71%
總權益	2,668,308	(5,988,575)	不適用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84,519	722,555	50%

安能主席王擁軍先生指出：「本年度安能在總體經濟及我們經營所處環境波動情況下，完成了穩定出色的業績。我們於香港聯交所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並實現重要戰略目標，這對我們持續引領中國零擔（「**零擔**」）行業整合至關重要：(1)我們的貨運量於2021年增長23.4%，達到12.6百萬噸，在中國所有快運網絡中增長與規模處於領先地位；(2)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實現健康增長，自2020年的約26,400家增至2021年的29,100家，且頭部貨運合作商保持強大及穩定；(3)我們已於2020年及2021年總投資約人民幣19億元，以建立及運營行業領先的幹線自營車隊，這將對我們建立中長期效率優勢發揮關鍵作用；及(4)在具有重要戰略意義及新興業務潛力的區域，我們已領先於競爭對手拓展我們的分撥中心」。

王先生進一步指出：「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持續影響物流行業，我們對2022年的高度不確定性保持警惕。儘管形勢仍不穩定，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對於運營的聚焦及強大能力，我們已做好應對外部衝擊的準備。本公司擁有多年在壓力下出色表現的記錄，而且我們高度重視平穩度過COVID-19封鎖造成的短期波動。在變化不斷的環境中，管理團隊有決心取得優異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同時持續夯實我們的競爭優勢。」

安能首席財務官林迪生先生指出：「我們的收入在2021年保持強勁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貨運量增長和單位收入有所增加。我們的毛利小幅增至人民幣1,066百萬元及經調整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EBITDA**」）增加12%至人民幣1,342百萬元，此乃於整體經濟環境的巨大阻力對我們的行業造成重大中斷的情況下所取得的成績。我們2021年下半年的毛利率低於2021年上半年，主要是由於我們自營車隊的運力增加和疲軟需求所交叉疊加帶來的影響。自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對運輸管理和卡車中控體系進行系統性升級，使我們能夠根據實時數據和現場情況靈活安排我們的卡車調度和管理。該實施將有助於我們在2022年降低單位幹線成本，更重要的是，增強我們的長期成本降低能力。我們於2021年錄得較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是因為我們在上市年做了新一期的股權激勵計劃及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專業開支，以及相比2020年減少了政府社保補貼。我們正致力於簡化公司管理結構，預計我們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將低於2021年的百分比。自2022年第一季度，我們亦開始實施削減成本的措施，以減少COVID-19疫情可能給我們帶來的財務影響。我們的現金狀況保持穩健，2021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人民幣1,084.5百萬元。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將充分保障我們在2022年的資本開支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概覽

我們運營著中國零擔市場領先的快運網絡。快運網絡運營商(如我們)為覆蓋全國的零擔服務供應商，提供及時及全面的貨物運輸服務。根據艾瑞諮詢的數據，於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各年度，按貨運總量計，我們的快運網絡是中國最大的快運網絡。具體而言，2020年的貨運總量約為10.2百萬噸，在中國所有快運網絡中的市場份額為17.3%。自2015年至2020年，我們實現了貨運總量的增長，複合年均增長率約為31.0%，且自2019年至2020年的增長率為25.9%。於2021年，我們保持強勁的增長趨勢，已完成運輸總貨運量12.6百萬噸，較2020年的10.2百萬噸上升23.4%。

我們的市場及行業

隨著中國商業和貿易數字化進程的加快，由製造商到分銷商、商家和零售商組成的供應鏈的各個環節，都需要快速高頻率的庫存周轉。這只有通過綜合高效的貨運解決方案，將商品運輸至臨近終端消費者的倉儲設施和門店，方可實現。這就進而對覆蓋全國的、及時、綜合且可靠的零擔服務產生了巨大的需求。我們利用遍佈全國的網絡，針對不同終端客戶偏好提供綜合和多元化的產品服務，為這樣的機會做好準備。例如，我們提供定時達產品以應對電商商家對時效性的日益關注，為運送易碎和貴重物品而向藥品分銷商提供安心達產品，並提供普惠達產品以滿足汽車零部件供應商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向汽車製造商運送零部件的需求。

過往，中國的零擔市場高度分散，效率低下，主要由大量的區域專線及貨運運營商於各自所在地區提供當地物流服務。這些貨運運營商很難應對B2C(企業對消費者)電子商務增長和緊隨而來的供應鏈演變所帶來的機遇和挑戰。我們開創了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以吸引區域貨運運營商以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身份加入我們的平台，並賦能他們，使我們的整個網絡成為中國新商業體系的基礎設施。

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

在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平台模式下，由我們直接運營及控制所有關鍵的分撥和幹線運輸環節，而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負責自費投資並運營網點及提供支線服務、攬件及派送服務。我們使成千上萬的區域貨運運營商能夠與更多終端客戶聯繫並為彼等提供數字化、全國性、可靠、及時、高效以及全面的零擔服務並為區域貨運運營商賦能。我們向貨運合作商、代理商及終端客戶締造獨特價值。隨著貨運量增加，我們將加大對分撥中心和幹線運輸的投入，在保證服務質量的同時不斷優化運營效率。

我們致力於為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創造更多價值，同時從其增長中獲益。因此，我們相信，我們最有能力對中國分散且低效的零擔市場進行整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約29,100家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使我們能夠在不斷擴大全國覆蓋範圍時更好地服務終端客戶。我們繼續與我們的頭部貨運合作商維持穩健關係。2020年及2021年的頭部貨運合作商¹的保留率（指在一段指定期間，留存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的頭部貨運合作商數量佔上一段期間頭部貨運合作商總數量的比率）分別為98.7%及98.7%。

我們主要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即我們的直接客戶）提供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與我們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為中國整個商業體系中約390萬個終端客戶（我們的最終客戶）提供服務。

¹ 頭部貨運合作商的定義為在一段指定期間貢獻佔總收入50%的所有貨運合作商群體

我們的網絡及基礎設施

我們通過管理、優化及投資我們的關鍵基礎設施（主要包括我們的分撥中心及幹線運輸），不斷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

分撥中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162家自營分撥中心，與我們的網點一起覆蓋中國約96%的縣城和鄉鎮。我們通過場地租賃直接經營所有分撥中心。我們的分撥中心由我們經營的幹線運輸網絡所連接。集散分撥中心收取和分撥貨物，並將其轉派至分散貨物及將貨物分派至派送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的目的地分撥中心。下圖展示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全國分撥中心網絡：



根據功能、經營貨運量和幹線連接情況，我們的分撥中心包括核心中轉樞紐、中轉樞紐和其他分撥中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162個分撥中心中，有11個全面覆蓋中國的核心中轉樞紐及44個主要負責省際間貨物轉運的中轉樞紐。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分撥中心詳情：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平均日處理量 (噸)	主要功能
	數量	平均面積 (平方米)		
核心樞紐	11	48,062	5,578	全國範圍內直通
中轉樞紐	44	24,585	2,543	省際互通
其他分撥中心	107	5,740	421	地區間互通

我們的核心中轉樞紐位於上海、杭州、廣州、深圳、成都及蘇州等中國主要的商業中心。平均而言，我們核心中轉樞紐於2021年的貨運處理量約為1.6百萬噸。我們的中轉樞紐通常緊鄰高速公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每個中轉樞紐平均直接連接約17個省份。

我們於2021年新增加了15個分撥中心，分佈在經濟充滿活力的新興地區，例如浙江樂清及余杭、江蘇揚州、山東濱州及湖北鄂州。此類新分撥中心令我們得以把握新開發商業中心需求的增長，並促進我們在此類領域的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的發展。

除分撥外，我們的分撥中心亦可作為營運基地，在諸多方面支持本地營運。例如，我們在分撥中心提供宿舍、食堂及休息區等內部設施，為司機和本地人員解決住宿需求，創造更好的工作環境。

幹線運輸網絡

我們直接管理網絡內所有幹線運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分撥中心由大約3,100條精心規劃的幹線運輸線路連接，其中約96%是雙邊線路。我們於2021年增加了約400條幹線運輸線路，使我們能夠優化我們的幹線運輸網絡：降低區域間及區域內的中轉率，並在新運營的分撥中心建立直接的全國性連接。

於2021年，我們在自營車隊上投資人民幣1,119.9百萬元。我們的自營車隊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由約1,500輛幹線高運力卡車和超過2,700輛掛車組成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約4,000輛幹線高運力卡車和超過4,600輛掛車組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所有的自營車隊均由約5,100名合同司機運營。新收購的車隊主要部署在三個領域：(i)將短運輸（區域內）線路從9.6米卡車替換為13.75米卡車，擴大我們的短途運輸能力，中長期結構性降低單位運輸線路成本；(ii)以17.5米卡車的自營車隊取代大部分長運輸（跨地區）雙邊路線；及(iii)新的幹線運輸線路。

我們一直在全面升級我們的運輸管理系統（「TMS」）及卡車中控體系，以推動我們自營車隊的效率提升。例如，增加甩掛式運輸的應用，即掛車等待裝車時，卡車牽引車持續運行。甩掛式運輸在本公司自營車隊中加快周轉，提高卡車牽引車的利用率。受益於廣闊的幹線運輸網絡及優化的路線規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17.5米的高運力卡車充分利用的月均行駛里程超過21,000公里。自營車隊的規模效應也使我們採購主要原料（例如燃料和卡車維修零件）時獲得低於市場的價格。

網點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所有的網點全部由我們遍佈在中國各地的約29,100家貨運合作商及貨運代理商擁有及運營，覆蓋中國約96%的縣城和鄉鎮。網點設於城市和經濟活躍的縣城和鄉鎮地區。每個網點通常均有其指定的地理覆蓋範圍，只在該覆蓋範圍內開展業務。網點負責其覆蓋區域內的業務拓展、攬件及派送。我們密切監控網絡網點的績效，並為我們的貨運合作商提供激勵措施，以最大限度地提高績效。

我們的科技

科技是我們營運核心所在，其對我們的平台、網絡及服務供應尤為重要。我們已通過自主研發的IT系統全面數字化我們營運的每個環節，可實現實時數據跟蹤、智能網點管理、路線規劃、分撥管理以及為終端客戶提供智能客服，從而幫助我們達致卓越的網絡能力。

我們開發了一系列專有的數字化工具，如我們的運營控制塔－羅盤系統，其可整合並分析來自我們各種科技系統的大量營運數據，包括用於綜合數據管理的魯班系統、用於網點管理的360智靈通系統、用於幹線管理的TMS系統以及用於分撥中心管理的倚天系統。我們的科技系統提升了平台的運營效率，有助於我們管理整個網絡及平台，以及在路線規劃、分撥管理和網點管理等關鍵運營流程進行實時決策。我們亦通過科技能力賦能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令其得以高效發展及向終端客戶提供綜合及優質的服務。

於2021年，我們在用於動態定價及客戶服務的數字化工具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我們升級的定價系統使我們的一線員工能夠實時調整價格，並以更加個性化的方式，考慮到每個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的實時情況。我們以客戶為導向的訂單管理工具全面覆蓋了我們的托運人的服務需求（終端客戶全場景覆蓋）。我們還開發了一個綜合卡車控制系統，集成到我們的TMS系統中，從外包車隊到自營車隊。卡車控制系統使我們能夠根據實時數據反饋和及時的成本估算，從我們位於總部及不同地區的卡車運營中心派送卡車牽引車及掛車。卡車控制系統是我們不斷優化卡車利用率和提高行駛效率的關鍵工具。

II.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告其他部分所載之財務資料及附註，應與之一並閱讀。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貨運總量的影響。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貨運總量及我們關鍵經營及財務指標的單位經濟效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1年	2020年	
貨運總量(千噸)	12,605	10,211	23.4%
運輸及增值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581	576	0.9%
派送服務單價(人民幣／噸)	184	118	不適用*
零擔服務的總單價(人民幣／噸)	765	694	不適用*
單位幹線運輸成本(人民幣／噸)	316	299	5.7%
單位分撥中心成本(人民幣／噸)	176	173	1.7%
增值服務單位成本(人民幣／噸)	25	24	4.2%
單位派送成本(人民幣／噸)	163	94	不適用*
單位營業成本(人民幣／噸)	680	590	15.3%
單位毛利(人民幣／噸)	85	104	-18.3%

* 由於我們自2020年7月起將派送收入的收入確認由淨額改為全額，因此不可比。

我們的貨運總量自2020年的10.2百萬噸增加23.4%至2021年的12.6百萬噸。與2021年下半年相比，我們於2021年上半年錄得更高增長率，主要由於2021年下半年中國整體經濟放緩及反覆的COVID-19疫情所導致的零擔服務需求增長放緩。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來自於運輸服務、增值服務及派送服務（包括派送服務安排）。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運輸	5,612,420	58.2	4,451,451	62.9
增值服務	1,714,529	17.8	1,430,422	20.2
派送 ⁽¹⁾	2,318,417	24.0	1,199,918	16.9
總收入	9,645,366	100.0	7,081,791	100.0

附註：

(1) 包括派送服務及派送服務安排。

我們的運輸服務定價水平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貨物的體積重量、運輸距離、產品類型、市場狀況和競爭等。我們建立了一個動態的定價系統，該系統定期評估和調整我們的定價水平，使我們能夠優化我們的運力管理和運營效率。

我們主要依靠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開展派送服務，同時在特定情況下也會自行開展派送服務。自2020年7月起，我們將派送服務（包括派送服務安排）的收入確認由淨額變更為全額。

我們的總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7,081.8百萬元增加36.2%至2021年的人民幣9,645.4百萬元，主要由

- (i) 由於我們的網絡擴張導致貨運總量由2020年的10.2百萬噸增至2021年的12.6百萬噸；
- (ii) 我們運輸及增值服務的單價由2020年的人民幣576元／噸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581元／噸；及
- (iii) 由於相較2021年錄得全年派送收入總額，2020年我們僅錄得半年的全額派送收入及半年的淨額派送收入，自2020年7月起，派送收入的確認由淨額變更為全額。

運輸收入增加乃主要受我們擴大網絡導致2020年至2021年的貨運量增加，及因燃料成本及通行費增加令運輸單價增加所推動。

派送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i)派送收入的確認由淨額變更為全額；及(ii)貨運量的增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派送收入為人民幣1,109.4百萬元，我們的貨運總量為6.3百萬噸，按全額計算的派送單價為人民幣176元／噸。於2021年，按全額計算的派送單價為人民幣184元／噸。

由於我們派送收入的確認自2020年7月起由淨額變更為全額，我們提供2020年下半年的單位收入以便更加直接地比較我們的單位收入趨勢。我們於2020年下半年的單位收入為人民幣764元／噸，而2021年為人民幣765元／噸，由於季節性因素，我們注意到該年下半年的零擔價格通常高於上半年。

增值服務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因業務增長而拓寬增值服務範圍，以及我們於2021年收購眾卡物流產業園投資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主要包括(i)幹線運輸；(ii)分撥中心；(iii)增值服務；及(iv)派送的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營業成本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幹線運輸	3,985,114	41.3	3,057,511	43.2
分撥中心	2,217,212	23.0	1,762,343	24.9
增值服務	316,584	3.3	245,670	3.5
派送	2,060,259	21.4	964,801	13.6
總計	8,579,169	89.0	6,030,325	85.2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6,030.3百萬元增加42.3%至2021年的人民幣8,579.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

- (i) 派送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964.8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2,060.3百萬元，這是因為自2020年7月起派送收入及成本確認方式變更，我們於2020年僅錄得半年全額派送成本，而於2021年我們錄得全年全額派送成本；
- (ii) 幹線運輸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3,057.5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3,985.1百萬元，這是因為(a)貨運量由2020年的10.2百萬噸增至2021年的12.6百萬噸；(b)燃料成本因油價上漲而增加；(c)折舊成本因我們增加對自營車隊的投入而增加；及(d)單位幹線運輸成本的增加；
- (iii) 分撥中心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1,762.3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2,217.2百萬元，這是因為貨運量的增加；及
- (iv) 增值服務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245.7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316.6百萬元，這與貨運量的增加及拓寬增值服務範圍保持一致。

單位幹線運輸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299元／噸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316元／噸，乃主要由於：

- (i) 我們不再享受因2020年COVID-19疫情帶來的通行費減免；
- (ii) 我們的燃料成本因油價上漲而大幅增加；及
- (iii) 2021年下半年，因貨運量增長低於預期導致長於預期的自營車隊利用率的增長期及較低的運輸效率（如裝貨率）。

自2020年至2021年，我們的單位分撥中心成本及單位增值服務成本保持相對穩定。

派送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派送收入的確認由淨額變更為全額。

幹線運輸成本主要包括(i)第三方車隊經營商的服務成本；及(ii)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例如貨車燃油費、路橋費、司機酬金及折舊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幹線運輸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第三方車隊的服務成本	1,342,746	33.6	2,517,396	82.3
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	2,642,368	66.4	540,115	17.7
路橋費	912,367	22.9	185,690	6.1
燃油費	736,689	18.5	143,141	4.7
司機酬金	564,698	14.2	115,712	3.8
折舊	250,613	6.3	47,163	1.5
其他	178,001	4.5	48,409	1.6
幹線運輸總成本	3,985,114	100.0	3,057,511	100.0

由於我們對自營幹線運輸的投資，自營車隊產生的經營成本自2020年至2021年大幅增加。

分撥中心成本包括(i)勞動力成本；(ii)與租賃分撥中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iii)物業管理費及公用設施成本；(iv)設備租賃成本；及(v)運營及維修成本。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期間分撥中心成本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勞動力成本	1,332,487	60.1	1,046,660	5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2,778	24.9	456,558	25.9
物業管理費及公用設施成本	143,533	6.5	105,723	6.0
設備租賃成本	89,694	4.0	71,008	4.0
其他	98,720	4.5	82,394	4.7
分撥中心總成本	2,217,212	100.0	1,762,343	100.0

增值服務成本為提供增值服務直接產生的成本，例如數碼設備及消耗品的成本。

派送成本主要指(i)向貨運合作商支付的派送費，價格乃基於貨運合作商的成本結構及市場狀況釐定；及(ii)我們自營派送服務產生的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1,066.2百萬元及11.1%，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1,051.5百萬元及14.8%。毛利的增加乃主要由於2021年貨運量的增加。毛利率降低乃主要由於派送收入的確認由淨額變更為全額，及上文所述原因所導致的營業成本增加。因此，單位毛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104元／噸減至2021年的人民幣85元／噸。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按絕對金額及佔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薪金及其他福利	346,127	43.7	277,226	52.7
業務營運開支	130,408	16.5	113,313	21.5
專業服務費	113,091	14.3	80,766	15.3
折舊及攤銷	52,088	6.6	46,277	8.8
股份支付開支	149,291	18.9	8,723	1.7
總計	791,005	100.0	526,305	100.0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526.3百萬元增加50.3%至2021年的人民幣791.0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股份支付報酬增加人民幣140.6百萬元，與我們於2021年向員工授出股份獎勵有關；及(ii)薪金及其他福利增加人民幣68.9百萬元，主要因為(a)我們不再享有與COVID-19疫情有關的社會保險一次性補助，及(b)我們為未來的發展聘請更多自營車隊管理人員；及(iii)專業費用增加人民幣32.3百萬元，主要與我們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費用及我們於研發項目的投資有關。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9,860	54,503
外匯(虧損)／收益	10,524	19,477
利息收入	9,613	3,430
出售長期資產的損失	(11,613)	(8,601)
資產減值	(49,409)	(11,295)
其他	(6,977)	(4,353)
總計	(18,002)	53,161

於2020年，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53.2百萬元，而於2021年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8.0百萬元。該改變主要由於(i)資產減值增加人民幣38.1百萬元，這與2021年應收一位過往客戶的貿易款項一次性撥備有關；及(ii)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24.6百萬元，主要與我們獲得的稅收減免減少有關。

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由於上述原因，經營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578.3百萬元減至2021年的人民幣257.2百萬元。經營利潤率由2020年的8.2%減至2021年的2.7%，這主要是由於前述原因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財務成本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68,380	53,842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59,656	23,793
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換貸款 及預付遠期合約的交易成本	24,360	3,384
總計	152,396	81,019

財務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81.0百萬元增加88.1%至2021年的人民幣152.4百萬元，主要由於(i)因購買卡車的貸款增加導致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增加人民幣35.9百萬元；及(ii)就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I輪融資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交易成本增加人民幣21.0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20年的人民幣396.2百萬元大幅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2,042.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股本價值於首次公開發售中按發售價重估。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屬非重複性質，因為我們的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均已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

我們的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由2020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大幅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19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股本價值於首次公開發售中按發售價重估。該等變動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屬非重複性質，因為與認沽期權有關的相關金融負債將被歸類為非控股權益。

所得稅抵免

我們於2021年繼續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122.4百萬元，而2020年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135.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預期主要附屬公司能夠盈利，並因而動用結轉的累計稅項虧損，令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年內利潤人民幣218.2百萬元，淨利潤率為3.1%，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年內虧損人民幣2,007.1百萬元，淨虧損率為20.8%，這尤其歸因於非重複性質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與認沽期權負債有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產生的虧損，其主要歸因於本公司股本價值於首次公開發售中按發售價重估。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補充，我們亦使用經調整年內／期內（虧損）／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淨（虧損率）／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指標。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可剔除管理層認為並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業績。我們相信，該等指標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幫助彼等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的指標相比。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閣下不應視該等指標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以及年內／期內（虧損）／利潤與經調整年內／期內（虧損）／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2,007,071)	218,181
加：		
股份支付開支 ⁽¹⁾	151,048	8,9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²⁾	2,043,941	396,150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 ⁽³⁾	191,533	18,294
上市開支 ⁽⁴⁾	28,987	12,729
	<u>408,438</u>	<u>654,316</u>
經調整年內利潤	<u>408,438</u>	<u>654,316</u>

附註：

- (1) 股份支付開支與我們向員工授出的股份獎勵有關，屬非現金項目。
-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指我們已發行優先股及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屬非現金項目，並非與我們的經營活動直接相關。由於相關優先股將於上市完成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因此該等公允價值變動亦屬非經常性。
- (3)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屬非現金項目，並非與我們的經營活動直接相關。由於與認沽期權相關的相關金融負債將於上市完成後被歸類為非控股權益，故該等變動亦屬非經常性。
- (4) 上市開支指就全球發售產生的費用，屬非經常性項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以及年內／期內（虧損）／利潤與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2,007,071)	218,181
加：		
折舊	887,062	589,29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6,412	13,694
利息收入	(9,613)	(3,430)
財務成本	152,396	81,019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2,392)	(135,322)
股份支付開支	151,048	8,9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043,941	396,150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	191,533	18,294
上市開支	28,987	12,729
經調整EBITDA	1,342,303	1,199,57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	2020年 (%)
淨（虧損）／利潤率	(20.8)	3.1
經調整淨利潤率	4.2	9.2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13.9	16.9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令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並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內，概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變更。

折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折舊的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0,052	467,660
汽車折舊	260,589	71,868
其他	46,421	49,765
總計	887,062	589,293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54.3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7百萬元增加91.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第I輪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所得款項；及(ii)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84.5百萬元。

本集團的流動性保持強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包括從客戶收到的付款。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我們於2021年7月13日訂立購股協議，據此，我們自衢州市聚冠供應鏈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收購眾卡物流產業園投資有限公司90%的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65,700,000元。該對價已於2021年8月6日結清。

抵押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由我們若干汽車的按揭進行擔保，其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1.6百萬元及人民幣566.7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已為向客戶提供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等貸款為人民幣20.6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我們承受交易性貨幣風險。我們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交易以美元等其他貨幣計值。我們的若干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優先股及授出購股權債務總額乃以外幣計值，且承受外幣風險。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而與外幣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波動。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並無質押彼等於股份的權益，作為本公司債務之擔保或其擔保之抵押或於上市前的其他債務支持，且我們於上市後並無任何控股股東。

報告期後事件

自2021年12月31日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未獲悉任何重大期後事件。

III. 展望及前景

COVID-19的影響

隨著COVID-19於2022年第一季度的復發，中國政府採取了若干緊急措施，包括實施旅行禁令、大規模醫療試驗、封鎖若干城市及地區以及暫停商業活動，並可能繼續採取進一步措施以遏制該流行病的爆發。

由於COVID-19的爆發，我們繼續經歷運營中斷，其可能導致與2021年同期相比貨運量下降。恢復營業的措施及時間安排於中國不同地區各有不同，而我們的分公司、分撥中心及網點的停業與營業取決於彼等各自的地方政府機構所採納的措施。我們已採取大量措施以減低COVID-19疫情的影響，包括根據政府頒佈的規章於總部、分撥中心及網點嚴格執行自我隔離和消毒措施。我們對發展形勢保持高度警覺，目的是保持我們的運營靈活性，以將COVID-19的影響降至最低。

未來戰略

我們未來的戰略重點是滿足快速變化的商業體系所帶來的對綜合運輸服務的需求，鞏固我們的行業領導地位，加速中國零擔行業的整合，並在未來幾年內保持強勁的盈利性增長。

(i) 擴展終端客戶群體，升級產品供應

我們將抓住數字化供應鏈快速發展帶來的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繼續擴大在中國零擔市場的市場份額。我們將戰略性地關注和發展高增長地區、行業和終端客戶群體。我們努力吸引更多的貨運運營商，特別是具有核心行業專長的運營商加入我們的平台，持續整合分散的零擔市場。

(ii) 強化我們的平台以及與貨運合作商及代理商的合作

我們致力於打造更富活力的平台，並輔以我們的自有科技及管理系統，努力為平台上的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創造更多價值。我們將繼續增強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的能力，激發其增長，提高其運營效率。此外，我們還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包括集成SaaS（軟件即服務）和移動應用程序，以便其能夠利用我們的IT技術提供數字化的服務。

我們將繼續創新和完善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的激勵機制。於2022年，我們將進一步優化定價體系，根據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所處的不同成長階段和市況提供定制化的透明價格。

(iii) 投資關鍵基礎設施

對關鍵基礎設施進行投資是一項長期戰略要務。

- **分撥中心**。我們將在多個方面大幅提升分撥產能，以適應貨運量的高增長，並改善我們的網絡結構。我們計劃在經濟活躍地區建立更多分撥中心，將我們的關鍵基礎設施佈局在距離商業和生產中心較近的地點，使我們在該等地區的貨運合作商和代理商更好地服務該等市場及終端客戶。我們還將收購並自建核心中轉樞紐，以優化租賃成本和落實長期戰略規劃，包括分撥自動化的實施。
- **自營幹線運輸車隊**。我們力爭擁有和運營中國最大的幹線運輸車隊。我們就購買現代化高運力牽引車及掛車制定長期投資計劃，提升幹線運力單位經濟效益和成本效益。隨著我們的貨運量不斷增長，我們將與主要的卡車製造商合作，對其車型進行個性化定制，以滿足我們的營運需求。我們還計劃投資最先進的卡車技術（如自動駕駛和清潔燃料），以提高安全和效率，並最大限度地保護環境。

(iv) 提升運營效率

保持並加強我們的成本領先優勢乃我們的核心戰略重點。我們領先的網絡規模使我們能夠不斷增加新的線路，持續提高分撥中心直通率，從而進一步提高規模經濟效益。此外，隨著我們幹線運輸車隊規模的擴大和單位產出的優化，我們將通過提升議價能力及加強與供應商的關係，繼續降低主要成本項目的採購成本，如燃料、卡車零配件和卡車的維護成本等。我們努力營造高效、安全的工作環境，進一步升級司機管理APP和管理工具，提高勞工和司機的安全、生產力和長期忠誠度。

(v) 持續科技創新

在現有科技創新和產能的基礎上，我們擬大幅增加研發費用及投資。

- **分撥** — 我們將強化精準貨流預測、智能資源分配和適時監控，以實現最佳的勞動力安排，最大限度地提高單位人效，使我們能夠提前為高峰期做好準備。為進一步提高員工生產力和效率，我們將對分撥自動化的研發及應用進行投資，重點關注AI視覺監控系統、動態體積稱重裝置、無人叉車、IoT（物聯網）設備和為貨物分撥及裝載量身定做的自動交叉帶。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於我們不斷提高分撥產能及降低人工成本。

- **幹線** – 此外，我們還將進一步投入研發智能運輸管理系統，利用自主研發的科技和算法精準預測貨運量，最大限度地提高車隊運力使用率，優化路線。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於我們進一步提高裝載率及卡車利用率，從而提高成本效率。我們正在與領先的無人卡車駕駛公司合作，對我們的車隊試用和部署L3+級自動駕駛技術，以提高運輸安全和效率。
- **全方位的AI賦能決策流程** – 我們計劃在管理和運營全流程中利用全方位的AI賦能決策，以減少人為錯誤和對個人的依賴。我們打算通過AI技術對我們的運營數據進行可視化及分析，實現決策過程的自動化及優化。我們相信這將提高我們在計劃及戰略執行方面的決策過程的效率，同時降低人力成本。因此，這將提高我們的計劃及執行效率，使我們能夠更好地管理價格矩陣及整體營運。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數字化工作，投資開發機器學習算法、大數據和雲計算。我們相信，該等工作將幫助我們在中國物流行業引領先進科技創新及應用，成為行業中的科技領袖。

IV. 風險管理

我們於營運期間面臨各項風險。我們已設立且目前仍在持續實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這些制度由在我們看來適合我們的業務營運的政策及流程組成。我們致力於持續完善該等制度。我們已在業務營運的各個方面（如信息技術、財務報告、投資管理及內部控制）採用及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

全年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具體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9,645,366	7,081,791
營業成本		(8,579,169)	(6,030,325)
毛利		1,066,197	1,051,46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18,002)	53,1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91,005)	(526,305)
經營利潤		257,190	578,322
財務成本	6	(152,396)	(81,0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7	(2,042,724)	(396,150)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		(191,533)	(18,294)
稅前(虧損)／利潤	8	(2,129,463)	82,859
所得稅抵免	9	122,392	135,322
年內(虧損)／利潤		(2,007,071)	218,181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14,548)	218,123
非控股權益		7,477	58
		(2,007,071)	218,18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盈利	11		
基本(人民幣元)		(5.08)	1.29
攤薄(人民幣元)		(5.08)	0.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1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u>(2,007,071)</u>	<u>218,181</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76,997</u>	<u>203,630</u>
於往後期間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17,037</u>	<u>175,30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94,034</u>	<u>378,930</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913,037)</u>	<u>597,111</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920,514)</u>	597,053
非控股權益	<u>7,477</u>	58
	<u>(1,913,037)</u>	<u>597,1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7,344	838,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5,312	19,137
使用權資產		1,225,534	856,381
商譽		146,253	113,910
其他無形資產		31,707	34,527
遞延稅項資產		396,390	302,368
受限制現金		11,329	14,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8,558	66,583
		<u>3,782,427</u>	<u>2,245,623</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11,529	8,987
貿易應收款項	12	39,799	48,550
預付款項		133,985	70,528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66,064	766,1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46,737	—
受限制現金		727	72,2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4,318	498,740
		<u>2,553,159</u>	<u>1,465,165</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450,804	744,3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8,992	1,090,894
計息借款		705,713	366,941
應付稅項		5,264	40,475
租賃負債		520,886	402,275
		<u>2,651,659</u>	<u>2,644,895</u>
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負債淨額		<u>(98,500)</u>	<u>(1,179,7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83,927</u>	<u>1,065,893</u>

	2021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302,390	289,02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4,806,414
可轉換貸款	-	1,040,970
租賃負債	713,229	499,7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18,260
	<u>1,015,619</u>	<u>7,054,46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15,619</u>	<u>7,054,468</u>
資產／(負債)淨額	<u>2,668,308</u>	<u>(5,988,57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9	22
儲備／(虧絀)	2,181,017	(5,990,890)
	<u>2,181,166</u>	<u>(5,990,868)</u>
非控股權益	487,142	2,293
	<u>487,142</u>	<u>2,293</u>
總權益	<u>2,668,308</u>	<u>(5,988,575)</u>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稱「中國」）從事零擔服務。

2.1 編製基準

雖然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8,500,000元，但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通過自經營活動獲得現金的能力評估流動資金。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獲得經營利潤及正現金流量。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可供未來使用的未動用銀行信貸為人民幣150,000,000元。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覆蓋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來應付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金融負債及責任並維持業務營運。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製。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的權利）。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來自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乃採用與本公司相同呈報期間使用的一致會計政策來編製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並繼續綜合至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引致非控制權益為負數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產生之集團內部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全部於綜合時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三項控制權元素中的一項或多項有所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一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喪失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對價之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2011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5}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 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範例、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已可供採納

⁴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2020年10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⁵ 由於2020年10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擴大臨時豁免以准許承保人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部分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會計政策變動但預計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之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有關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要求實體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所提供的指引是非強制性的，因此該等修訂的生效日期並非必要。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不同。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的貨幣金額。該修訂亦澄清實體使用計量技巧及輸入數據以計算會計估計的方式。該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的變更。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的總資產乃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有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產生，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而於報告期間，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運輸	5,612,420	4,451,451
派送*	2,318,417	1,199,918
增值服務	1,714,529	1,430,422
總計	<u>9,645,366</u>	<u>7,081,791</u>

* 派送包括派送服務及派送服務安排。

(i) 分拆收入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一段時間：		
運輸	5,612,420	4,451,451
派送服務	2,318,417	1,109,368
增值服務	144,952	122,626
於某一時間點：		
派送服務安排	–	90,550
增值服務	1,569,577	1,307,796
客戶合約總收入	<u>9,645,366</u>	<u>7,081,791</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運輸及派送服務

本集團於其分撥中心之間提供分撥及幹線運輸服務，隨後為其客戶派送貨物。本集團亦提供派送服務安排。運輸及派送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商品由一個地點運至另一個地點的一段時間內及安排服務完成的時間點達成。履約責任一般屬短期性質，每批貨運的運輸天數為少於一個星期。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增值服務

增值服務的履約責任於相關消耗品交付或服務完成時達成。通常要求預付款項。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間確認並於各有關期間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運輸及派送服務	74,879	68,344
增值服務	3,210	2,660
總計	<u>78,089</u>	<u>71,004</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9,409)	(9,95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36)
政府補助*	29,860	54,503
外匯收益淨額	10,524	19,4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613)	(8,601)
利息收入	9,613	3,430
其他	(6,977)	(4,353)
	<u>(18,002)</u>	<u>53,161</u>

* 政府補助主要指地方政府為支持本集團營運而給予的各種支持。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59,656	23,793
租賃負債利息	68,380	53,842
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可轉換貸款及預付遠期合約的交易成本	24,360	3,384
	<u>152,396</u>	<u>81,019</u>

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2,011,241)	(200,183)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5,302)	(192,417)
預付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	(26,790)	(2,657)
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變動	(608)	(893)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1,217	-
	<u>(2,042,724)</u>	<u>(396,150)</u>

8. 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成本*	7,583,778	5,259,8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7,010	121,6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0,052	467,66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6,412	13,69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2,011,241	200,183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5,302	192,417
預付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	26,790	2,657
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變動	608	893
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1,217)	-
與認沽期權負債相關的預期贖回金額變動	191,533	18,294
政府補助	(29,860)	(54,503)
核數師酬金	3,000	-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454,499	400,4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56,467	3,616
股份支付開支	151,048	8,96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9,409	9,9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336
租賃開支**	106,503	91,041
公用事業費用	44,876	34,261
利息收入	(9,613)	(3,430)
上市開支	28,987	12,7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613	8,601

* 營業成本金額不包括該等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員工福利開支、租賃開支及公用事業費用的金額。

**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有可行權宜方法，其中短期租賃豁免適用於租期自租約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約。

9. 所得稅抵免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於香港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所有附屬公司（除享有2.5%或5%稅率的若干附屬公司外）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486	7,138
遞延所得稅	(122,878)	(142,460)
年內稅項抵免	<u>(122,392)</u>	<u>(135,322)</u>

適用於按中國內地的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稅前（虧損）／利潤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利潤	(2,129,463)	82,859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532,366)	20,715
當地稅務機關制定的較低稅率 毋須繳稅的收入	566,244	100,634
過往期間已動用稅項虧損	(1,149)	
未確認稅項虧損／ （確認過往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淨額	(67,982)	(130,387)
不可扣稅開支	(104,582)	(136,623)
	17,443	10,339
本集團按實際稅率計算的年內稅項抵免	<u>(122,392)</u>	<u>(135,322)</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1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96,317,915股（2020年：169,173,015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報告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即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數目），以及假設已因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按零對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 / 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每股 (虧損) / 盈利 – 基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損) / 利潤	<u>(2,014,548)</u>	<u>218,123</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 (虧損) / 盈利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396,317,915</u>	<u>169,173,015</u>
每股 (虧損) / 盈利 (人民幣元)	<u>(5.08)</u>	<u>1.29</u>
(虧損) /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損) / 利潤	<u>(2,014,548)</u>	<u>218,123</u>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	52,638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	(20,205)
預付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	–	2,65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 (虧損) / 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 (虧損) / 盈利	<u>(2,014,548)</u>	<u>253,213</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 (虧損) / 盈利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396,317,915</u>	<u>169,173,015</u>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347,608,119
受限制股份單位	–	58,734,985
可轉換貸款	–	7,294,859
預付遠期合約	–	12,613,778
	<u>396,317,915</u>	<u>595,424,756</u>
每股 (虧損) / 盈利 (人民幣元)	<u>(5.08)</u>	<u>0.43</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潛在普通股，原因為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2,762	74,560
減值	(62,963)	(26,010)
	<u>39,799</u>	<u>48,550</u>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提前付款，尋求對其未償付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本集團授予的信用期通常於90日內。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9,060	20,077
1至2年	739	28,473
總計	<u>39,799</u>	<u>48,550</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010	25,008
減值虧損	43,509	4,650
撇銷無法收回的金額	(6,556)	(3,648)
年末	<u>62,963</u>	<u>26,010</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覆蓋率乃基於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理、服務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用保險的覆蓋範圍）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的日數計算。計算結果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兩年，則予以撇銷，且不受限於強制執行措施。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50,804	684,310
應付票據	—	60,000
	<u>450,804</u>	<u>744,310</u>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91,022	658,029
3至6個月	21,902	55,357
6至12個月	37,880	30,924
	<u>450,804</u>	<u>744,310</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通常按90天的期限結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聯交所」）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款。自2021年11月11日（「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年內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款。

為了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審查並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用了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1月11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因行使全球發售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09.2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動用約91.1百萬港元用於投資我們的幹線運輸車隊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相同事項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的2021年年報。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或本公司尚未了結或可能提出或被控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葛曉初先生及林文剛先生，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並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就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了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中的數額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2021年12月31日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1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的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記錄日期

本公司將盡快安排召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並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及時刊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並向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一旦已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

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刊發

本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e56.com)。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管理團隊、員工、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能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擁軍先生

香港，2022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擁軍先生、秦興華先生及祝建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偉豪先生、王劍先生及李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維先生、葛曉初先生及林文剛先生。